

海盐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部门预算



目录

一、部门概况

(一) 主要职能

(二)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二、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 关于海盐县农业农村局2024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 关于海盐县农业农村局2024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 关于海盐县农业农村局2024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 关于海盐县农业农村局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 关于海盐县农业农村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 关于海盐县农业农村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 关于海盐县农业农村局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海盐县农业农村局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九) 关于海盐县农业农村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三、名词解释

四、2024 年海盐县农业农村局预算表

- (一) 2024年县级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 (二) 2024年县级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三) 2024年县级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四) 2024年县级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 2024年县级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 2024年县级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 2024年县级部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 2024年县级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 2024年县级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 2024年县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 2024年县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表
- (十二) 2024年县级部门重大民生项目资金信息表
- (十三) 2024年县级部门专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表

一、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拟订全县“三农”工作的规划、重大政策并组织实施。研究起草有关农业农村的规范性文件。参与制定涉农的财政、价格、收储、金融保险等政策。

2. 统筹推动发展全县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和乡村治理。组织实施“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组织实施农业综合开发项目、农田整治项目、农田水利建设项目并负责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农村精神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

3. 拟订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及配套措施。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工作。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4. 负责高效生态农业产业体系建设。指导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和农家乐发展工作。推进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构建。提出大宗农产品流通的建议，培育、保护农业品牌，指导农产品营销管理工作和农业展示展销活动。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5. 指导农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负责农业机械、农药使

用和渔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负责农家乐安全管理工作，指导休闲观光农业安全管理工作。配合做好农业领域生态环境保护 and 农业生态环境污染的调查处理工作。

6. 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指导农业标准化生产、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提出农产品禁止生产区域划定的建议等。

7. 负责农业资源管理。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水生野生动植物和农业野生植物保护、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牵头管理外来物种。

8. 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监测防治工作。开展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实行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监测动植物疫情疫病，依法报告疫情并组织扑灭。

9. 负责农业投资管理。提出农业投资项目建设规划建议，按权限审批农业投资项目，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

10. 推动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技术推广队伍体系建设。开展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业领域应用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推进农业合作交流工作。

11. 指导农业农村人才工作。拟订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

设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组织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

12. 拟订农村扶贫开发工作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协调督促农村扶贫开发工作。完成上级扶贫机构交办的有关工作。会同有关部门衔接重点帮扶工作。

13. 起草全县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管理的规范性文件。研究提出全县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体制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完善粮食和物资储备体系，提升储备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

14. 研究提出全县重要物资储备规划、县级储备品种目录建议。根据全县储备总体发展规划和品种目录，组织实施全县重要物资和应急储备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落实有关动用计划和指令。

15. 制定全县粮食流通行业发展规划、政策，组织实施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有关标准、粮食质量标准及有关技术规范并监督执行。

16. 管理全县粮食、棉花、肉类和食糖等物资储备，负责全县粮食流通行业管理，负责县级储备粮棉肉糖行政管理。会同有关部门研究提出县级储备粮的规模、总体布局 and 动用建议并组织实施。监测粮食等重要商品供求变化并预测预警，承担全县粮食流通市场调控的具体工作。管理县粮食收储公司。

17. 根据全县储备总体发展规划，统一负责储备基础设

施建设和管理。拟订全县储备基础设施、粮食流通设施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管理有关储备基础设施和粮食流通设施县级投资项目。

18. 负责对管理的政府储备、企业储备以及储备政策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负责全县粮食流通、加工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负责粮食流通监督检查，负责全县粮食收购、储存、运输环节粮食质量和原粮卫生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全县粮食库存检查。承担县级粮食和物资储备承储单位安全生产的监管职责。

19. 负责全县粮食和物资储备统计工作。负责粮食应急储备宣传工作。保障军粮供应数量和质量。

20.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海盐县农业农村局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下属海盐县农村合作经济指导服务中心、海盐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海盐县数字农业发展中心、海盐县农业综合开发中心、海盐县粮油质量管理中心、海盐县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海盐县农机管理服务中心、海盐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和下属海盐县农业行政执法队预算。

二、2024 年海盐县农业农村局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关于海盐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海盐县农业农村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上

年结转结余；支出包括：农林水支出。海盐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41414.14 万元。

（二）关于海盐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海盐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收入预算 41414.14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22293.33 万元，增长 116.6%，主要是 2023 年执行数中不含转移性支出项目金额，转移性支出项目由财政直接支付。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8187.25 万元，占 92.2%；上年结转结余 3226.89 万元，占 7.8%。

（三）关于海盐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海盐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支出预算 41414.14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22293.33 万元，增长 116.6%，主要是 2023 年执行数中不含转移性支出项目金额，转移性支出项目由财政直接支付。

1. 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农林水支出 41414.14 万元。

2. 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 6201.63 万元，占 15.0%；日常公用支出 755.28 万元，占 1.8%；项目支出 34457.23 万元，占 83.2%。

年终结转结余 0 万元。

（四）关于海盐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海盐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1414.14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41414.14 万元；支出包括：农林水支出 41414.14 万元。

（五）关于海盐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海盐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41414.14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25137.67 万元，增长 154.4%，主要是 2023 年执行数中不含转移性支出项目金额，转移性支出项目由财政直接支付。

2.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农林水支出 41414.14 万元，占 100%。

3.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2805.21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人员工资及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4151.7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人员工资及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3）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147.96 万元，主要用于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补助、农业绿色安全项目支出。

（4）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稳定农民收入补贴（项）2849.16 万元，主要用于农业稳产保供项目支出。

（5）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耕地建设与利用（项）3585.62 万元，主要用于农业基础设施项目支出。

（6）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

支出（项）26196.24万元，主要用于现代农（林牧渔）业产业发展扶持资金、农田建设管理专项、美丽乡村建设、惠农补贴、中央财政产粮大县奖励、农业稳产保供、农业绿色安全、农业“双强”及一二三产融合发展、乡村建设、农民共富、农业财经协同等项目支出。

（7）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项）1642万元，主要用于乡村建设项目支出。

（8）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36.25万元，主要用于农业保险和农业财经协同项目支出。

（六）关于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海盐县农业农村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6956.9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6201.6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退职（役）费；

公用经费755.2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海盐县农业农村局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

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比 2023 年执行数减少 2809.82 万元。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与上年持平。

（九）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海盐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44.04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1.06 万元，下降 2.4%，具体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因公出国计划和实际工作需要，2024 年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2. 公务接待费：2024 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 14.34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1.06 万元，下降 6.9%。主要用于接待县外各有关单位来盐学习、考察及上级各项检查、调研、农业招商等方面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上级关于过紧日子、厉行勤俭节约的有关要求，大力压减公务接待支出，降低行政成本。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4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29.70 万元，与上年执行数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主要用

于经批准购置的 0 辆公务用车，与上年相比无变化；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9.70 万元，主要用于 9 艘渔政执法艇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与上年执行数持平。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海盐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1 家行政单位以及海盐县农业行政执法队 1 家参公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755.2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9.87 元，下降 3.8%，主要是 23 年退休人员人数比新招录人员多，机关运行经费相应减少。

2. 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海盐县农业农村局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310.5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66.8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43.75 万元。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海盐县农业农村局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2 台（套）。

2024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及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4.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4 年海盐县农业农村局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共计 5 个一级项目，涉及当年

财政拨款 34457.23 万元。同时，将按照相关制度规定开展绩效自评。一级项目绩效目标表，详见“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表”。

三、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教育收费作为本部门的事业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 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4.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

6.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7. 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8. 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9.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

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0.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1.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2.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3.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指反映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14.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指用于病虫鼠害及疫情监测、预报、预防、控制、检疫、防

疫所需的仪器、设施、药物、疫苗、种苗，疫畜（禽、鱼、植物）防治、扑杀补偿及劳务补助、菌（毒）种保藏及动植物及其产品检疫、检测等方面的支出。

15.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稳定农民收入补贴（项）：指政府为稳定增加农民收入给予的补贴。

16.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耕地建设与利用（项）：指用于农田建设和田间水利相关工程建设、盐碱地综合利用、黑土地保护、耕地轮作休耕、耕地质量提升等方面的支出。

17.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18.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项）：指农村税费改革后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支出。

19. 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指对农民或农业生产经营组织投保农业保险给予的补贴。

2024年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168-海盐县农业农村局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38187.25	农林水支出	41414.14
一般公共预算	38187.25	农业农村	39735.88
政府性基金预算		行政运行	2805.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事业运行	4151.70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病虫害控制	147.96
三、事业收入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2849.16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耕地建设与利用	3585.62
五、上级补助收入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6196.24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农村综合改革	1642.00
七、其他收入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1642.00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36.25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36.25
本年收入合计	38187.25	本年支出合计	41414.14
上年结转结余	3226.89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41414.14	支 出 总 计	41414.14

2024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168-海盐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专户资金结转结余	单位资金结转结余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合计	41414.14	38187.25	38187.25									3226.89	3226.89				
海盐县农业农村局	41414.14	38187.25	38187.25									3226.89	3226.89				
海盐县农业农村局	38370.93	35153.14	35153.14									3217.79	3217.79				
海盐县农业行政执法队	3043.21	3034.11	3034.11									9.10	9.10				

2024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168-海盐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人员支出	公用经费				
**	**	1	2	3	4	5	6	7
	合计	41414.14	6201.63	755.28	34457.23			
213	农林水支出	41414.14	6201.63	755.28	34457.23			
21301	农业农村	39735.88	6201.63	755.28	32778.97			
2130101	行政运行	2805.21	2539.97	265.24				
2130104	事业运行	4151.70	3661.66	490.04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47.96			147.96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2849.16			2849.16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3585.62			3585.62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6196.24			26196.24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642.00			1642.00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1642.00			1642.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36.25			36.25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36.25			36.25			

2024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168-海盐县农业农村局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38187.25	农林水支出	41414.14
一般公共预算	38187.25	农业农村	39735.88
政府性基金预算		行政运行	2805.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事业运行	4151.70
		病虫害控制	147.96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2849.16
		耕地建设与利用	3585.62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6196.24
		农村综合改革	1642.00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1642.00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36.25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36.25
本年收入合计	38187.25		
上年结转结余	3226.89		
一般公共预算	3226.89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 入 总 计	41414.14	支 出 总 计	41414.14

2024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168-海盐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4	5
	合计	41414.14	6956.91	6201.63	755.28	34457.23
213	农林水支出	41414.14	6956.91	6201.63	755.28	34457.23
21301	农业农村	39735.88	6956.91	6201.63	755.28	32778.97
2130101	行政运行	2805.21	2805.21	2539.97	265.24	
2130104	事业运行	4151.70	4151.70	3661.66	490.04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47.96				147.96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2849.16				2849.16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3585.62				3585.62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6196.24				26196.24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642.00				1642.00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1642.00				1642.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36.25				36.25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36.25				36.25

2024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168-海盐县农业农村局

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6956.91	6201.63	755.2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588.43	5588.43	
30101	基本工资	1160.14	1160.14	
30102	津贴补贴	320.50	320.50	
30103	奖金	1109.46	1109.46	
30106	伙食补助费	168.96	168.96	
30107	绩效工资	302.78	302.7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77.04	377.0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88.52	188.5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2.08	212.0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5.52	95.5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3.74	33.74	
30113	住房公积金	460.96	460.9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58.74	1158.7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55.28		755.28
30201	办公费	86.76		86.76
30202	印刷费	3.00		3.00
30204	手续费	0.30		0.30
30205	水费	3.10		3.10

2024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168-海盐县农业农村局

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30206	电费	39.00		39.00
30207	邮电费	10.84		10.84
30209	物业管理费	69.82		69.82
30211	差旅费	15.00		15.00
30213	维修(护)费	5.00		5.00
30215	会议费	8.80		8.80
30216	培训费	14.08		14.08
30217	公务接待费	14.34		14.34
30226	劳务费	3.40		3.40
30228	工会经费	58.08		58.08
30229	福利费	105.60		105.6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9.70		29.7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2.78		132.7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5.68		155.6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13.20	613.20	
30302	退休费	606.50	606.50	
30303	退职(役)费	6.70	6.70	

2024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168-海盐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1	2	3	4	5	6
合计	44.04		29.70		29.70	14.34
海盐县农业农村局	8.07					8.07
海盐县农业行政执法队	35.97		29.70		29.70	6.27

注：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因公出国（境）费用

2024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68-海盐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海盐县农业农村局没有政府性基金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4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68-海盐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支出
**	**	1
	合计	

海盐县农业农村局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4年部门项目支出预算表

168-海盐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	**	1	2	3	4	5	6
	合计	34457.23	34457.23				
海盐县农业农村局	农业事务综合	381.40	381.40				
海盐县农业农村局	农业科技推广	16.00	16.00				
海盐县农业农村局	乡村振兴	33887.85	33887.85				
海盐县农业行政执法队	农业综合执法	154.10	154.10				
海盐县农业行政执法队	动物疫病防控	17.88	17.88				

2024年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表

168-海盐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金额	绩效目标
**	**	**	**
	合计	34457.23	
海盐县农业农村局	农业事务综合	381.40	1、农业布展：参加省市举办的农展会3次，参展农业主体不少于13家，吸引县内农业经营主体积极参加农业展会，提升本地农产品知名度。2、农业委托服务费用：委托第三方对农业产业项目等相关财政补助项目均开展第三方审价、审计，绩效评价、面积核查等工作，各科室实施工程项目审价35个以上，财务审计80个以及其他各类绩效评价、面积核查等10个以上，促进涉农财政补助流程更加规范，项目资金使用更加合理。3、开展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仲裁工作，每年按实际发生仲裁案件数量处理，使土地承包纠纷案件妥善解决，相关信访量减少。4、每年农业质量检测送省市农产品检测机构定量检测农产品650批次左右，水产品检测每年300个左右，土壤检测抽查次数不少于600次并开展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认真履行好农产品监管职责，切实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5、大力开展乡村振兴活动，外出考察培训积极吸取先进的农业先进经验举办各类农民节庆活动，增加农民生活幸福感。6、做好应急储备物资工作，每年做好应急物资救灾储备和粮食作物救灾种子储备及农药应急储备。该项目1-6月执行进度达到40%”，“1-10月执行进度达到95%”
海盐县农业农村局	农业科技推广	16.00	1、引进新农品种4个以上，我县病虫害达到有效控制。2、开展全县稻虾综合种养技术指导进行养殖前期管理培训2次、5-7月养殖关键期培训指导2次、年底前后繁育指导2次。3、引进水果新品种5个以上，为我县水果产业储备优新品种，促进我县水果产业健康可持续发展。4、引进水稻新品种上半年引进10个左右新品种，下半年开展试验示范，筛选出适合我县种植的优质品种，提升我县优质品种覆盖率，打造海盐优质米产业。5、引进蔬菜品种50个，食用菌、中药材新品种各2个进行田间试验，使全县瓜果、食用菌、中药材新品种种植达到80%以上，增效200万以上。该项目1-6月执行进度达到40%”，“1-10月执行进度达到95%”
海盐县农业农村局	乡村振兴	33887.85	1、现代农(林牧渔)业产业发展扶持：贯彻落实乡村振兴战略，加快推进我县农业产业集聚融合发展，每年组织开展农林渔业项目申报、评审、立项工作，并对通过验收的项目进行分级补助。2、农田建设管理专项：2024年海盐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新建2.685万亩高标准田，，改建0.435万亩；3、美丽乡村建设：建设通元、泰山和美乡村示范片区、第一批市级未来乡村（片区）创建10个、第三批省级未来乡村创建（青莲寺村、六里村、丰义村、金星村）、4、村级经济扶持：开展土地奖励、土地流转风险保障金、强村富民集成改革、村级事业一事一议奖补、2024年县级抱团项目补助、望海县级抱团项目村级贷款贴息等帮扶村级经济政策，提升资源整合、共同富裕等方面的优势,全面提升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守住粮食安全底线，加快推进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和公共服务均等化，大力发展农村集体经济，促进农民增收，高质高效推进农民农村共同富裕。5、农村劳动力培训计划财政补助：根据省市下达的培训任务，对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共培训786人，切实提高农民综合素质、职业技能和经营能力。6、惠农补贴：用于规模种粮补贴等惠农补贴，有效缓解粮食生产主体资金压力。7、农业保险：对农户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等相关农业保险，有效降低了农户种植风险，为农民稳定增收提供了保障。8、促进粮食企业发展扶持政策兑现。该项目1-6月执行进度达到40%”，“1-10月执行进度达到95%”
海盐县农业行政执法队	农业综合执法	154.10	本年加大假劣农资的查处打击力度，确保农业生产安全。加大农药抽查力度，及时发现问题产品，净化农药市场。加强农资投入品的监管力度，群众健康得到了有效保障。狠抓农资质量抽检，问题企业得到了有效追溯。妥善处理农业事故纠纷，切实保护农民合法权益。遏制涉海涉渔领域重大生产安全事故，查处海洋与渔业违法、违规行为，打击“电、毒、炸”严重损害渔业的违法行为，及时清理违法、违规渔具、网具。该项目1-6月执行进度达到40%”，“1-10月执行进度达到95%”
海盐县农业行政执法队	动物疫病防控	17.88	对全县散养畜禽实行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对全县应免尽免羊只实行羊痘免疫，对严管区和一般区内犬类实施狂犬病免疫；开展主要动物疫病监测和流行病学调查，免疫畜禽1600余万头（只、羽）次，不断提升犬类狂犬病免疫率，全年检测各类疫病抗体10000余份次，重大动物疫病应免尽免、不留空档，易感动物常年处在免疫抗体有效保护期内。确保全县全年不发生区域性重大动物疫情和畜产品安全事件，确保不发生犬类狂犬病疫情；保障畜牧产业健康可持续发展，社会效益显著。该项目1-6月执行进度达到40%”，“1-10月执行进度达到95%”

2024年县级部门重大民生项目资金信息表

责任单位：海盐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背景		
主要内容		
牵头单位		
资金估算		
民生项目相关标准		
绩效目标		

海盐县农业农村局没有重大民生项目，故本表无数据。

2024年县级部门专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主管部门：海盐县农业农村局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概况	立项依据	分配政策	2024年预算安排	绩效目标
1	农业双强及一二三产融合	1. 通过南北湖围垦区盐碱地农业生产改造综合利用建设项目、海元米业大米全自动真空包装线项目、海盐县宇凯农场烘干中心提升项目、海盐县绿智慧农业建设项目、海盐县“刘家大院”共享农场建设项目等12个产业项目建设，完善我县产业体系建设；2. 通过武原良丰农场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项目、三禾牛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项目、惠众农场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项目、八字村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项目、吾味农场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项目、雪水港村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项目等20个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冷链物流设施水平提升项目建设，提升我县冷链物流设施水平；3. 通过农业科创绿谷建设、金渔水产种苗培育基地建设、通元云飞农场农事服务中心建设、海盐县勿忘农良种繁育基地建设、智慧育秧中心建设、嘉兴霁景现代农业设施基地建设等8个省级现代农业园区项目建设，建设一个省级现代农业园区；4. 通过海盐县西塘桥街道绿优农事服务中心、海盐县澉浦镇水果农艺农机融合示范试验基地2个农业“双强”项目，建设一个农事服务中心和农艺农机融合示范试验基地。	《海盐县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盐政发〔2018〕36号）、《海盐县人民政府关于高水平全面推进农业现代化建设的若干政策意见》（盐政发〔2023〕11号）、《浙江省农业农村厅 浙江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粮油生产保障等资金任务清单的通知》（浙农计发〔2023〕11号）、《浙江省粮食安全和推进农业现代化领导小组农业“两区”办公室关于公布2023年省级现代农业园区创建对象名单的通知》（浙农园办〔2023〕6号）、《浙江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加快推进2024年农业“双强”项目建设工作的通知》（浙农字函〔2024〕2号）	《海盐县农业农村局 海盐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22年第一批海盐县现代农业产业发展项目（农业双强项目）立项计划的通知》（盐农〔2022〕64）、《海盐县农业农村局 海盐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22年海盐县第二批现代农业产业发展项目和技术改造项目立项计划的通知》（盐农〔2023〕20号）、《海盐县农业农村局 海盐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海盐县现代农业产业发展项目立项计划的通知》（盐农〔2023〕106号）、《海盐县农业农村局 海盐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海盐县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冷链物流设施水平提升项目立项计划的通知》（盐农〔2023〕78号）、《海盐县农业农村局 海盐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海盐县湖山省级现代农业园区项目立项计划的通知》（盐农〔2023〕105号）、《海盐县农业农村局 海盐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24年海盐县农业“双强”项目立项计划的通知》（盐农〔2024〕8号）	7132.94	通过12个农业产业项目建设，完善我县在农产品加工、社会化服务、秸秆加工处理、农文旅融合等多个产业方向的发展；完成20个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冷链物流设施水平提升项目建设，完善全县范围内的冷链物流体系；完成8个省级现代农业园区项目建设，建成一个省级现代农业园区；建成一个农事服务中心；建成一个农艺农机融合示范试验基地
2	农业基础设施	1、稻田退水“零直排”工程：2022年开始海盐县9个镇（街道）投资3490万元，规划建设复盖面积13150亩的稻田退水“零直排”工程；2、新建和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工程：2023年新建和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面积1.43万亩，2024年新建和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面积3.5万亩，主要涉及建设泵站、田间机耕路、灌排渠道、高效节水灌溉等田间设施设备，有效改善项目区灌溉排水等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关于印发嘉兴市加快推进稻田退水“零直排”工程建设行动计划（2021—2025年）的通知》（嘉政办发〔2021〕28号）、《关于印发海盐县稻田退水“零直排”工程建设行动方案的通知》盐政办发〔2021〕48号、《关于印发2022年海盐县稻田退水“零直排”工程建设计划的通知》盐农〔2022〕31号文件、《浙江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2023年第三批高标准农田（粮食生产功能区）改造提升和新建高标准农田项目实施计划的通知》（浙农田发〔2023〕6号）、《浙江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2023年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绿色农田）项目实施计划的通知》（浙农田发〔2022〕20号）、《浙江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2024年第二批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实施计划的通知》（浙农田发〔2024〕2号）、《嘉兴市农业农村局关于2024年第二批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嘉农发〔2023〕76号）等。	根据《关于印发2022年海盐县稻田退水“零直排”工程建设计划的通知》盐农〔2022〕31号文件、海盐县农业农村局 海盐县财政局关于印发《海盐县农田建设项目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盐农〔2021〕70号）执行	6824.1	实施“生态沟渠+”工程建设，完成稻田退水“零直排”工程治理面积13150亩建设任务，构建水稻种植面源污染治理系统，实现稻田退水“零直排”；2023年新建和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面积1.43万亩，2024年新建和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面积3.5万亩，项目验收合格率≥95%，粮食综合生产能力明显提升，田间道路通达率达到100%，耕地质量逐步提升，水资源利用率逐步提升，受益群众满意率≥90%。
3	乡村建设	1. 融合推进和美乡村示范片区与南部未来乡村样板带建设，片区化、组团式打造和美乡村样板。开展省级、市级未来乡村创建，鼓励村庄运营，持续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推动宜居宜业和美乡村迭代升级；2. 一事一议财政奖补支持以村级组织为实施主体，采取一事一议办法开展的村内公益事业建设项目，给予补助性奖励。	《嘉兴市建设和美丽乡村示范片区 高质量推动农村全域美丽行动计划》（嘉振办〔2023〕1号）、《关于印发浙江省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浙财基〔2019〕18号）和《关于印发海盐县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资金和项目管理办法的通知》（盐财农〔2020〕268号）	浙江省未来乡村创建成效评价办法（试行）（浙农社发〔2022〕2号）、关于2023年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的若干政策意见（盐政发〔2023〕19号）；一事一议财政奖补以农村村级组织为建设主体，实行逐级申报、项目化管理，县级以上财政资金为项目建安费用的65%且最高不超过150万元。	1840	建成1个和美乡村示范片区，创成4个省级未来乡村、10个市级未来乡村（片区），农村人居环境进一步提升，满足广大群众对美好生活的需要；实现“财政适当补助、农民积极参与、社会力量支持”的村级公益事业建设多元投入机制。
4	农民共富	探索集体经济市场化改革，鼓励镇（街道）牵头组建强村公司，鼓励村集体牵头实施共富项目，通过项目实施丰富村集体增收途径，带动农户特别是低收入农户增收。鼓励村通过融资筹集资金参与县级抱团项目（村投入资金按照项目建设规模确定），对参与县级抱团项目的贷款资金执行财政贴息，减轻村级集体经济负担。	《关于印发〈海盐县深化以集体经济为核心的强村富民乡村振兴综合改革工作方案〉的通知》（盐委办发〔2022〕53号）、《2021年县级抱团项目参与对象及资金筹集方案》（盐村办〔2021〕5号）	对镇（街道）统筹区域内各村组建的社会化服务类强村公司，县财政对新购置单件设备10万元以上的，给予50%的财政补助，最高不超过20万元。对村集体参与且单个农户占股不高于2%，农户入股分红年收益达到8%的项目，按农户入股总额的30%给予所在村补助，每个项目最高补助不超过20万元；对吸纳低收入农户参与入股的村，按照低收入农户入股金额的50%予以分红补助。鼓励村通过融资筹集资金参与县级抱团项目（村投入资金按照项目建设规模确定），对参与县级抱团项目的贷款资金执行财政贴息，具体根据项目情况另行制定。一是重点扶持村增资贷款按年4%贴息，其中1档重点扶持村贴息期5年、2档重点扶持村贴息期3年；二是一般参与村按年2%贴息，贴息期限2年。	3127.52	每年培育强村公司5家、共富体3个，吸纳低收入农户参与共富体，增加低收入农户收入；通过贴息减轻村级集体经济负担，每年为村集体减轻融资负担688.83万元。
5	农业稳产保供	1. 实施粮油种植大户直接补贴。对全年稻麦油复种50亩以上、种植一季早粮（不含大小麦）和“三园”地间作套种同一早粮作物（不含大小麦）50亩以上的规模生产主体，给予补贴。 2. 全面落实中央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强化“谁种粮谁受益，谁多种粮优先支持谁”的导向，对水稻种植主体进行补贴。 3. 实施粮食生产贷款贴息政策。对全年稻麦复种、一季早粮种植和“三园”地间套种同一早粮作物面积达到50亩（含）以上的规模生产主体给予粮食生产贷款贴息。	《浙江省农业农村厅等7部门关于切实抓好2023年粮油生产保供工作的通知》浙农发〔2023〕5号）、《浙江省财政厅 浙江省农业农村厅 浙江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关于优化粮食生产贷款贴息政策的通知》（浙财农〔2020〕18号）、《关于切实抓好2023年粮油生产保供工作的通知》（盐农〔2023〕104号）	1. 粮油种植大户直接补贴：省财政对规模生产主体给予稻麦油、早粮每亩120元补贴，县财政给予水稻、早粮每亩20元专项补贴，给予油菜每亩100元专项补贴。落实省级规模种植动态补贴政策。 2.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对水稻主体进行补贴，并向规模化主体倾斜，对水稻种植面积50亩以上的主体，每亩补贴增加20元，补贴标准依据中央下达资金和水稻面积测算。 3. 粮食生产贷款贴息：对符合贴息条件的规模化种植主体发放的贷款，省财政按3%的贴息率且不超过实际贷款利率的70%（两者取低值）给予贷款贴息。	8847	通过惠农补贴，有效缓解种粮主体生产成本，保障种粮主体生产效益，确保全县完成粮食生产任务，保障粮食生产安全。

海盐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2024 年单位预算

目录

一、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二、2024 年单位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关于海盐县农业农村局（本级）2024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海盐县农业农村局（本级）2024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海盐县农业农村局（本级）2024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海盐县农业农村局（本级）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海盐县农业农村局（本级）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海盐县农业农村局（本级）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海盐县农业农村局（本级）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海盐县农业农村局（本级）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九）关于海盐县农业农村局（本级）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三、名词解释

四、2024 年海盐县农业农村局（本级）预算表

- (一) 2024年县级单位收支预算总表
- (二) 2024年县级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 (三) 2024年县级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 (四) 2024年县级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 2024年县级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 2024年县级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 2024年县级单位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 2024年县级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 2024年县级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 2024年县级单位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 2024年县级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表

一、单位概况

(一) 主要职能

1. 拟订全县“三农”工作的规划、重大政策并组织实施。研究起草有关农业农村的规范性文件。参与制定涉农的财政、价格、收储、金融保险等政策。

2. 统筹推动发展全县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和乡村治理。组织实施“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组织实施农业综合开发项目、农田整治项目、农田水利建设项目并负责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农村精神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

3. 拟订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及配套措施。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4. 负责高效生态农业产业体系建设。指导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和农家乐发展工作。推进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构建。提出大宗农产品流通的建议，培育、保护农业品牌，指导农产品营销管理工作和农业展示展销活动。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5. 指导农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负责农业机械、农药使用和渔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负责农家乐安全管理工作，指导休闲观光农业安全管理工作。配合做好农业领域生态环境

保护和农业生态环境污染的调查处理工作。

6. 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指导农业标准化生产、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提出农产品禁止生产区域划定的建议等。

7. 负责农业资源管理。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水生野生动植物和农业野生植物保护、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牵头管理外来物种。

8. 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监测防治工作。开展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实行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监测动植物疫情疫病，依法报告疫情并组织扑灭。

9. 负责农业投资管理。提出农业投资项目建设规划建议，按权限审批农业投资项目，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

10. 推动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技术推广队伍体系建设。开展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业领域应用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推进农业合作交流工作。

11. 指导农业农村人才工作。拟订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组织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

培训工作。

12. 拟订农村扶贫开发工作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协调督促农村扶贫开发工作。完成上级扶贫机构交办的有关工作。会同有关部门衔接重点帮扶工作。

13. 起草全县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管理的规范性文件。研究提出全县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体制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完善粮食和物资储备体系，提升储备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

14. 研究提出全县重要物资储备规划、县级储备品种目录建议。根据全县储备总体发展规划和品种目录，组织实施全县重要物资和应急储备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落实有关动用计划和指令。

15. 制定全县粮食流通行业发展规划、政策，组织实施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有关标准、粮食质量标准及有关技术规范并监督执行。

16. 管理全县粮食、棉花、肉类和食糖等物资储备，负责全县粮食流通行业管理，负责县级储备粮棉肉糖行政管理。会同有关部门研究提出县级储备粮的规模、总体布局 and 动用建议并组织实施。监测粮食等重要商品供求变化并预测预警，承担全县粮食流通市场调控的具体工作。管理县粮食收储公司。

17. 根据全县储备总体发展规划，统一负责储备基础设施建设和管理。拟订全县储备基础设施、粮食流通设施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管理有关储备基础设施和粮食流通设施县

级投资项目。

18. 负责对管理的政府储备、企业储备以及储备政策落实情况监督检查。负责全县粮食流通、加工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负责粮食流通监督检查，负责全县粮食收购、储存、运输环节粮食质量和原粮卫生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全县粮食库存检查。承担县级粮食和物资储备承储单位安全生产的监管职责。

19. 负责全县粮食和物资储备统计工作。负责粮食应急储备宣传工作。保障军粮供应数量和质量。

20.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海盐县农业农村局（本级）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下属海盐县农村合作经济指导服务中心、下属海盐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下属海盐县数字农业发展中心单位、下属海盐县农业综合开发中心、下属海盐县粮油质量管理中心、下属海盐县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下属海盐县农机管理服务中心和下属海盐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预算。

二、2024 年海盐县农业农村局（本级）单位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关于海盐县农业农村局（本级）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海盐县农业农村局（本级）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收入、上年结转结余；支出包括：农林水支出。海盐县农业农村局（本级）2024年收支总预算38370.93万元。

（二）关于海盐县农业农村局（本级）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海盐县农业农村局（本级）2024年收入预算38370.93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22716.89万元，增长145.1%，主要是2023年执行数中不含转移性支出项目金额，转移性支出项目由财政直接支付。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5153.14万元，占91.6%；上年结转结余3217.79万元，占8.4%。

（三）关于海盐县农业农村局（本级）2024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海盐县农业农村局（本级）2024年支出预算38370.93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22716.89万元，增长145.1%，主要是2023年执行数中不含转移性支出项目金额，转移性支出项目由财政直接支付。

1. 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农林水支出38370.93万元。

2. 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3613.25万元，占9.4%；日常公用支出472.43万元，占1.2%；项目支出34285.25万元，占89.4%。

年终结转结余0万元。

（四）关于海盐县农业农村局（本级）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海盐县农业农村局（本级）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8370.93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38370.93万元；支出包括：农林水支出38370.93万元。

(五) 关于海盐县农业农村局（本级）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海盐县农业农村局（本级）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38370.93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25559.54万元，增长199.5%，主要是2023年执行数中不含转移性支出项目金额，转移性支出项目由财政直接支付。

2.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农林水支出 38370.93 万元，占 100%。

3.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1444.43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人员工资及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2641.25万元，主要用于事业人员工资及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3)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147.96万元，主要用于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补助、农业绿色安全项目支出。

(4)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稳定农民收入补贴（项）2849.16万元，主要用于农业稳产保供项目支出。

(5)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耕地建设与利用（项）3585.62万元，主要用于农业基础设施项目支出。

(6)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

支出（项）26024.26万元，主要用于现代农（林牧渔）业产业发展扶持资金、农田建设管理专项、美丽乡村建设、惠农补贴、中央财政产粮大县奖励、农业稳产保供、农业绿色安全、农业“双强”及一二三产融合发展、乡村建设、农民共富、农业财经协同等项目支出。

（7）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项）1642万元，主要用于乡村建设项目支出。

（8）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36.25万元，主要用于农业保险和农业财经协同项目支出。

（六）关于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海盐县农业农村局（本级）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4085.6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613.2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退职（役）费；

公用经费472.4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海盐县农业农村局（本级）2024年政府性基

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比 2023 年执行数减少 2809.82 万元。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与上年持平。

（九）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海盐县农业农村局（本级）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8.07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0.11 万元，下降 1.3%，具体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因公出国计划和实际工作需要，2024 年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2. 公务接待费：2024 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 8.07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0.11 万元，下降 1.3%。主要用于接待县外各有关单位来盐学习、考察及上级各项检查、调研、农业招商等方面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上级关于过紧日子、厉行勤俭节约的有关要求，大力压减公务接待支出，降低行政成本。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4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其中，公

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0辆公务用车，与上年相比无变化；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海盐县农业农村局（本级）本级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472.43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7.07万元，下降1.5%，主要是23年退休人员人数比新招录人员多，机关运行经费相应减少。

2. 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海盐县农业农村局（本级）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67.3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48.9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18.39万元。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海盐县农业农村局（本级）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2台（套）。

2024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及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4.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4年海盐县农业农村局（本级）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共计3个一级项目，涉

及当年财政拨款34285.25万元。同时，将按照相关制度规定开展绩效自评。一级项目绩效目标表，详见“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表”。

三、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教育收费作为本部门的事业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 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4.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

6.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7. 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8. 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9.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

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0.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1.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2.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3.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指反映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14.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指用于病虫鼠害及疫情监测、预报、预防、控制、检疫、防

疫所需的仪器、设施、药物、疫苗、种苗，疫畜（禽、鱼、植物）防治、扑杀补偿及劳务补助、菌（毒）种保藏及动植物及其产品检疫、检测等方面的支出。

15.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稳定农民收入补贴（项）：指政府为稳定增加农民收入给予的补贴。

16.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耕地建设与利用（项）：指用于农田建设和田间水利相关工程建设、盐碱地综合利用、黑土地保护、耕地轮作休耕、耕地质量提升等方面的支出。

17.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18.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项）：指农村税费改革后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支出。

19. 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指对农民或农业生产经营组织投保农业保险给予的补贴。

2024年单位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168001-海盐县农业农村局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35153.14	农林水支出	38370.93
一般公共预算	35153.14	农业农村	36692.68
政府性基金预算		行政运行	1444.4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事业运行	2641.26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病虫害控制	147.96
三、事业收入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2849.16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耕地建设与利用	3585.62
五、上级补助收入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6024.26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农村综合改革	1642.00
七、其他收入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1642.00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36.25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36.25
本年收入合计	35153.14	本年支出合计	38370.93
上年结转结余	3217.79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38370.93	支 出 总 计	38370.93

2024年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168001-海盐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事业收 入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专户资 金结转 结余	单位资 金结转 结余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合计	38370.93	35153.14	35153.14									3217.79	3217.79				
海盐县农业农村局	38370.93	35153.14	35153.14									3217.79	3217.79				
海盐县农业农村局	38370.93	35153.14	35153.14									3217.79	3217.79				

2024年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168001-海盐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人员支出	公用经费				
**	**	1	2	3	4	5	6	7
	合计	38370.93	3613.25	472.43	34285.25			
213	农林水支出	38370.93	3613.25	472.43	34285.25			
21301	农业农村	36692.68	3613.25	472.43	32606.99			
2130101	行政运行	1444.43	1313.92	130.51				
2130104	事业运行	2641.26	2299.34	341.92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47.96			147.96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2849.16			2849.16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3585.62			3585.62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6024.26			26024.26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642.00			1642.00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1642.00			1642.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36.25			36.25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36.25			36.25			

2024年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68001-海盐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35153.14	农林水支出	38370.93
一般公共预算	35153.14	农业农村	36692.68
政府性基金预算		行政运行	1444.4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事业运行	2641.26
		病虫害控制	147.96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2849.16
		耕地建设与利用	3585.62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6024.26
		农村综合改革	1642.00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1642.00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36.25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36.25
本年收入合计	35153.14		
上年结转结余	3217.79		
一般公共预算	3217.79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 入 总 计	38370.93	支 出 总 计	38370.93

2024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168001-海盐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4	5
	合计	38370.93	4085.68	3613.25	472.43	34285.25
213	农林水支出	38370.93	4085.68	3613.25	472.43	34285.25
21301	农业农村	36692.68	4085.68	3613.25	472.43	32606.99
2130101	行政运行	1444.43	1444.43	1313.92	130.51	
2130104	事业运行	2641.26	2641.26	2299.34	341.92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47.96				147.96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2849.16				2849.16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3585.62				3585.62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6024.26				26024.26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642.00				1642.00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1642.00				1642.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36.25				36.25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36.25				36.25

2024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168001-海盐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4085.68	3613.25	472.4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42.12	3142.12	
30101	基本工资	782.23	782.23	
30102	津贴补贴	167.62	167.62	
30103	奖金	630.50	630.50	
30106	伙食补助费	98.88	98.8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2.25	212.2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6.12	106.1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9.39	119.3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5.52	65.5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27	19.27	
30113	住房公积金	255.59	255.5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84.74	684.7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72.43		472.43
30201	办公费	75.76		75.76
30202	印刷费	2.00		2.00
30204	手续费	0.30		0.30
30205	水费	1.30		1.30
30206	电费	28.00		28.00

2024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168001-海盐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30207	邮电费	3.38		3.38
30209	物业管理费	46.46		46.46
30211	差旅费	7.00		7.00
30213	维修(护)费	5.00		5.00
30215	会议费	5.15		5.15
30216	培训费	8.24		8.24
30217	公务接待费	8.07		8.07
30226	劳务费	3.00		3.00
30228	工会经费	33.99		33.99
30229	福利费	61.80		61.8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7.08		77.0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5.90		105.9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71.14	471.14	
30302	退休费	464.44	464.44	
30303	退职(役)费	6.70	6.70	

2024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68001-海盐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1	2	3	4	5	6
合计	8.07					8.07
海盐县农业农村局	8.07					8.07

注：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因公出国（境）费用

2024年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68001-海盐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海盐县农业农村局（本级）没有政府性基金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4年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68001-海盐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支出
**	**	1
	合计	

海盐县农业农村局（本级）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4年单位项目支出预算表

168001-海盐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	**	1	2	3	4	5	6
	合计	34285.25	34285.25				
海盐县农业农村局	农业事务综合	381.40	381.40				
海盐县农业农村局	农业科技推广	16.00	16.00				
海盐县农业农村局	乡村振兴	33887.85	33887.85				

2024年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表

168001-海盐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金额	绩效目标
**	**	**	**
	合计	34285.25	
海盐县农业农村局	农业事务综合	381.40	1、农业布展：参加省市举办的农展会3次，参展农业主体不少于13家，吸引县内农业经营主体积极参加农业展会，提升本地农产品知名度。2、农业委托服务费用：委托第三方对农业产业项目等相关财政补助项目均开展第三方审价、审计，绩效评价、面积核查等工作，各科室实施工程项目审价35个以上，财务审计80个以及其他各类绩效评价、面积核查等10个以上，促进涉农财政补助流程更加规范，项目资金使用更加合理。3、开展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仲裁工作，每年按实际发生仲裁案件数量处理，使土地承包纠纷案件妥善解决，相关信访量减少。4、每年农业质量检测送省市农产品检测机构定量检测农产品650批次左右，水产品检测每年300个左右，土壤检测抽查次数不少于600次并开展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认真履行好农产品监管职责，切实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5、大力开展乡村振兴活动，外出考察培训积极吸取先进的农业先进经验举办各类农民节庆活动，增加农民生活幸福感。6、做好应急储备物资工作，每年做好应急物资救灾储备和粮食作物救灾种子储备及农药应急储备。该项目1-6月执行进度达到40%， “1-10月执行进度达到95%”
海盐县农业农村局	农业科技推广	16.00	1、引进新农药品种4个以上，我县病虫害达到有效控制。2、开展全县稻虾综合种养技术指导进行养殖前期管理培训2次、5-7月养殖关键期培训指导2次、年底前后繁育指导2次。3、引进水果新品种5个以上，为我县水果产业储备优良品种，促进我县水果产业健康可持续发展。4、引进水稻新品种上半年引进10个左右新品种，下半年开展试验示范，筛选出适合我县种植的优质品种，提升我县优质品种覆盖率，打造海盐优质米产业。5、引进蔬菜品种50个，食用菌、中药材新品种各2个进行田间试验，使全县瓜果、食用菌、中药材新品种种植达到80%以上，增效200万以上。该项目1-6月执行进度达到40%， “1-10月执行进度达到95%”
海盐县农业农村局	乡村振兴	33887.85	1、现代农(林牧渔)业产业发展扶持：贯彻落实乡村振兴战略，加快推进我县农业产业集聚融合发展，每年组织开展农林渔业项目申报、评审、立项工作，并对通过验收的项目进行分级补助。2、农田建设管理专项：2024年海盐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新建2.685万亩高标准田，，改建0.435万亩；3、美丽乡村建设：建设通元、秦山和美乡村示范片区、第一批市级未来乡村（片区）创建10个、第三批省级未来乡村创建（青莲寺村、六里村、丰义村、金星村）、4、村级经济扶持：开展土地奖励、土地流转风险保障金、强村富民集成改革、村级事业一事一议奖补、2024年县级抱团项目补助、望海县级抱团项目村级贷款贴息等帮扶村级经济政策，提升资源整合、共同富裕等方面的优势，全面提升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守住粮食安全底线，加快推进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和公共服务均等化，大力发展农村集体经济，促进农民增收，高质高效推进农民农村共同富裕。5、农村劳动力培训计划财政补助：根据省市县下达的培训任务，对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共培训786人，切实提高农民综合素质、职业技能和经营能力。6、惠农补贴：用于规模种粮补贴等惠农补贴，有效缓解粮食生产主体资金压力。7、农业保险：对农户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等相关农业保险，有效降低了农户种植风险，为农民稳定增收提供了保障。8、促进粮食企业发展扶持政策兑现。该项目1-6月执行进度达到40%， “1-10月执行进度达到95%”

海盐县农业行政执法队 2024 年单位预算



目录

一、单位概况

(一) 主要职能

(二) 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二、2024 年单位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 关于海盐县农业行政执法队2024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 关于海盐县农业行政执法队2024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 关于海盐县农业行政执法队2024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 关于海盐县农业行政执法队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 关于海盐县农业行政执法队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 关于海盐县农业行政执法队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 关于海盐县农业行政执法队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海盐县农业行政执法队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九) 关于海盐县农业行政执法队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三、名词解释

四、2024 年海盐县农业行政执法队预算表

- (一) 2024年县级单位收支预算总表
- (二) 2024年县级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 (三) 2024年县级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 (四) 2024年县级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 2024年县级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 2024年县级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 2024年县级单位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 2024年县级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 2024年县级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 2024年县级单位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 2024年县级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表

一、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依法开展农业行政许可及其监督管理。负责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等农产品生产。组织开展畜牧生产、饲料兽药、畜禽屠宰以及畜牧兽医从业人员的监督管理。负责渔场修复振兴和渔政渔港监督管理。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参与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地方标准的制订和监督实施。负责农业综合行政执法。

（二）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海盐县农业行政执法队预算包括：县农业行政执法队本级。县农业行政执法队内设综合科、案审科、执法科 3 个职能科室，下设种植业执法分队（挂海盐县植物检疫站牌子）、农机与粮食执法分队、渔业执法分队、动物卫生与屠宰执法分队（挂海盐县动物卫生监督所牌子）、养殖业执法分队、应急机动执法分队 6 个分队。

二、2024 年海盐县农业行政执法队单位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关于海盐县农业行政执法队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海盐县农业行政执法队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上年结转结余；支出包括：农林水支出。海盐县农业行政执

法队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3043.21 万元。

(二) 关于海盐县农业行政执法队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海盐县农业行政执法队 2024 年收入预算 3043.21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423.56 万元，下降 12.2%，主要是项目资金减少及在职人数减少。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034.11 万元，占 99.7%；上年结转结余 9.10 万元，占 0.3%。

(三) 关于海盐县农业行政执法队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海盐县农业行政执法队 2024 年支出预算 3043.21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423.56 万元，下降 12.2%，主要是项目资金减少及在职人数减少。

1. 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农林水支出 3043.21 万元。

2. 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 2588.38 万元，占 85.1%；日常公用支出 282.85 万元，占 9.3%；项目支出 171.98 万元，占 5.6%。

年终结转结余 0 万元。

(四) 关于海盐县农业行政执法队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海盐县农业行政执法队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043.21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3043.21 万元；支出包括：农林水支出 3043.21 万元。

(五) 关于海盐县农业行政执法队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

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海盐县农业行政执法队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3043.21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421.87 万元，下降 12.2%，主要是项目资金减少及在职人数减少。

2.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农林水支出 3043.21 万元，占 100%。

3.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1360.78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人员工资及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1510.44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人员工资及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3)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171.98 万元，主要用于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农业执法办案经费、信息化运行和维护经费、信息网络构建、渔业增殖放流。

（六）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海盐县农业行政执法队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871.2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588.3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

公用经费 282.8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海盐县农业行政执法队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与上年持平。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与上年持平。

（九）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海盐县农业行政执法队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35.97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0.95 万元，下降 2.6%，具体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因公出国计划和实际工作需要，2024 年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等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2. 公务接待费：2024 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 6.27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0.95 万元，下降 13.16%。主要用于接待

县外来人学习、考察及上级各项检查等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按人头人均计,24年在职人数比23年减少。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4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29.7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0辆公务用车，与上年相比无变化；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9.7万元，主要用于9艘渔政执法艇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与上年持平。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海盐县农业行政执法队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282.85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2.80万元，下降7.5%，主要是在职人员减少。

2. 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海盐县农业行政执法队政府采购预算总额43.2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7.8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5.36万元。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海盐县农业行政执法队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

设备 0 台（套）。

2024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及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4.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4 年海盐县农业行政执法队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共计 2 个一级项目，涉及当年财政拨款 171.98 万元。同时，将按照相关制度规定开展绩效自评。一级项目绩效目标表，详见“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表”。

三、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教育收费作为本部门的事业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 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4.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

6.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

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7. 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8. 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9.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0.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1.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2.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

支出。

13.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指反映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14.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2024年单位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168013-海盐县农业行政执法队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3034.11	农林水支出	3043.21
一般公共预算	3034.11	农业农村	3043.21
政府性基金预算		行政运行	1360.7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事业运行	1510.44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71.98
三、事业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上级补助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3034.11	本年支出合计	3043.21
上年结转结余	9.10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3043.21	支 出 总 计	3043.21

2024年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168013-海盐县农业行政执法队

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 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 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专户资金结 转结余	单位资金结 转结余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合计	3043.21	3034.11	3034.11									9.10	9.10				
海盐县农业农村局	3043.21	3034.11	3034.11									9.10	9.10				
海盐县农业行政执法队	3043.21	3034.11	3034.11									9.10	9.10				

2024年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168013-海盐县农业行政执法队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人员支出	公用经费				
**	**	1	2	3	4	5	6	7
	合计	3043.21	2588.38	282.85	171.98			
213	农林水支出	3043.21	2588.38	282.85	171.98			
21301	农业农村	3043.21	2588.38	282.85	171.98			
2130101	行政运行	1360.78	1226.05	134.73				
2130104	事业运行	1510.44	1362.32	148.12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71.98			171.98			

2024年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68013-海盐县农业行政执法队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3034.11	农林水支出	3043.21
一般公共预算	3034.11	农业农村	3043.21
政府性基金预算		行政运行	1360.7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事业运行	1510.44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71.98

2024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168013-海盐县农业行政执法队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4	5
	合计	3043.21	2871.23	2588.38	282.85	171.98
213	农林水支出	3043.21	2871.23	2588.38	282.85	171.98
21301	农业农村	3043.21	2871.23	2588.38	282.85	171.98
2130101	行政运行	1360.78	1360.78	1226.05	134.73	
2130104	事业运行	1510.44	1510.44	1362.32	148.12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71.98				171.98

2024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168013-海盐县农业行政执法队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2871.23	2588.38	282.8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46.32	2446.32	
30101	基本工资	377.90	377.90	
30102	津贴补贴	152.88	152.88	
30103	奖金	478.96	478.96	
30106	伙食补助费	70.08	70.08	
30107	绩效工资	302.78	302.7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4.79	164.7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2.39	82.3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2.69	92.6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00	3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47	14.47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5.37	205.3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73.99	473.9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2.85		282.85
30201	办公费	11.00		11.00
30202	印刷费	1.00		1.00
30205	水费	1.80		1.80
30206	电费	11.00		11.00

2024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168013-海盐县农业行政执法队

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30207	邮电费	7.46		7.46
30209	物业管理费	23.36		23.36
30211	差旅费	8.00		8.00
30215	会议费	3.65		3.65
30216	培训费	5.84		5.84
30217	公务接待费	6.27		6.27
30226	劳务费	0.40		0.40
30228	工会经费	24.09		24.09
30229	福利费	43.80		43.8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9.70		29.7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5.70		55.7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9.78		49.7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2.06	142.06	
30302	退休费	142.06	142.06	

2024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68013-海盐县农业行政执法队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1	2	3	4	5	6
合计	35.97		29.70		29.70	6.27
海盐县农业行政执法队	35.97		29.70		29.70	6.27

注：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因公出国（境）费用

2024年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168013-海盐县农业行政执法队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海盐县农业行政执法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4年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168013-海盐县农业行政执法队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支出
**	**	1
	合计	

海盐县农业行政执法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4年单位项目支出预算表

168013-海盐县农业行政执法队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	**	1	2	3	4	5	6
	合计	171.98	171.98				
海盐县农业行政执法队	农业综合执法	154.10	154.10				
海盐县农业行政执法队	动物疫病防控	17.88	17.88				

2024年单位项目支出预算表

168013-海盐县农业行政执法队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	**	1	2	3	4	5	6
	合计	171.98	171.98				
海盐县农业行政执法队	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38.00	38.00				
海盐县农业行政执法队	农业执法办案经费	97.00	97.00				
海盐县农业行政执法队	增殖放流及渔业互保补助	9.10	9.10				
海盐县农业行政执法队	信息化运行和维护经费	10.00	10.00				
海盐县农业行政执法队	信息网络构建经费	17.88	17.88				

2024年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表

168013-海盐县农业行政执法队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金额	绩效目标
**	**	**	**
	合计	171.98	
海盐县农业行政执法队	农业综合执法	154.10	本年加大假劣农资的查处打击力度，确保农业生产安全。加大农药抽查力度，及时发现问题产品，净化农药市场。加强农资投入品的监管力度，群众健康得到了有效保障。狠抓农资质量抽检，问题企业得到了有效追溯。妥善处理农业事故纠纷，切实保护农民合法权益。遏制涉海涉渔领域重大生产安全事故，查处海洋与渔业违法、违规行为，打击“电、毒、炸”严重损害渔业的违法行为，及时清理违法、违规渔具、网具。
海盐县农业行政执法队	动物疫病防控	17.88	对全县散养畜禽实行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对全县应免尽免羊只实行羊痘免疫，对严管区和一般区内犬类实施狂犬病免疫；开展主要动物疫病监测和流行病学调查，免疫畜禽1600余万头（只、羽）次，不断提升犬类狂犬病免疫率，全年检测各类疫病抗体10000余份次，重大动物疫病应免尽免、不留空档，易感动物常年处在免疫抗体有效保护期内。确保全县全年不发生区域性重大动物疫疫情和畜产品安全事件，确保不发生犬类狂犬病疫情；保障畜牧产业健康可持续发展，社会效益显著。